

方立作品 2

我从道上来

亲历者讲述最真实的黑道故事
浪子想回头，却已无路可回

中国出版集团
时代出版社

方立作品 2

我从道上来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从道上来. 2 / 方立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1.7
ISBN 978-7-5143-0185-4

I. ①我… II. ①方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132094号

作 者	方 立
插图作者	莫如钊
责任编辑	张 璐
出版发行	现代出版社
通讯地址	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邮政编码	100011
电 话	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电子邮箱	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	北京诚信伟业印刷厂
开 本	710mm × 1000mm 1/16
印 张	16.5
版 次	2011年10月第1版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143-0185-4
定 价	26.0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我从道上来
2



- 第一章 / 问情 / 001
- 第二章 / 敲山震虎 / 022
- 第三章 / 纠结 / 042
- 第四章 / 风起云涌 / 061
- 第五章 / 猫鼠之戏 / 079
- 第六章 / 银城 / 100
- 第七章 / 两大帮派 / 112
- 第八章 / 洗浴中心 / 123
- 第九章 / 狗肉 / 140
- 第十章 / 似醉非醉 / 157
- 第十一章 / 水利沟 / 168
- 第十二章 / 聪明累 / 177
- 第十三章 / 打压 / 193
- 第十四章 / 喜宴 / 204
- 第十五章 / 泾渭分明 / 220
- 第十六章 / 真相 / 234
- 第十七章 / 不共戴天 / 245

第一章 问情

我不是为了去死，而是为了赎罪。虽然我也不敢确定我有没有罪。

我从山上翻滚而下，任由荆棘尖石插入肉里，我甚至还来不及感觉到疼痛就昏迷了过去……

后来我才知道，第一个在山下发现我的是我老娘王凤。她半夜等不到儿子找了一圈就到了尕万家，从尕万家出来就想着我可能会上北山，接着在山脚下无意中看见了一身血污奄奄一息的我。

我妈那晚吓坏了，她尖厉的呼救声划破夜空，在麒麟村上空久久徘徊……

尕万不会开车，找来全村最新最快的拖拉机连夜把我送到了县里的医院，三哥又叫人拿车把我送回了金城。

很多人都庆幸我捡回了一条命，并且身上的零配件也没有大的缺损，唯一的遗憾就是眼睛近视了。近视的原因很复杂，主要就是腹内的一些脏器衰竭，导致我一段时间的假死亡，由于心脏停止跳动两分钟后瞳孔放大无法收缩，所以就这样——我戴上了一副四百度的眼镜。眼镜框子原本是黑的，配得也算是精致，但我很快就让人给换成了一副草绿色的镜框，他们说这颜色不好，但我执著，我希望素草和我一起活着，通过这副眼镜看见这个世界，因为很抱歉，老天爷没让我下去陪她，所以只有让她上来陪着我。如果这也是一种自私，那就让我的心灵尽情地饱尝它应得的痛苦！

我爸这人闲不住，待我身体慢慢好转后，他惦记着在老家还有篱笆要修、瓦房要盖，看我没事就先回去操持了。我妈放心不下我，直到我彻底康复能蹦能跳了才依依不舍地离去。

她临走前仔细地问了一下我的感情问题，想知道素草走了后我的打算。我想起了韶华，但又不想去找她，其实不是不想而是不敢，毕竟是我一耳光打跑了她。都说破镜难圆，我想着，这段感情是不是终将要成为我人生中最宝贵的回忆，而这一耳光正是敲碎圆镜的铁锤。我没跟我妈说这些也是为了让她宽心，现在说了只能添乱。

但她就是要在这事上絮叨，说得我烦了，我就把孔雀和阿香推了出来，逗她说：“这俩怎么样？也均是清新脱俗，美貌不凡，虽说贤不贤惠还有待考察，但只要你说一句话，我立马给你娶回来。”

孔雀和阿香这段时间一直在我床头伺候，韶华的出走，给了她们很大的勇气。我妈又不是盲人，这事是个人都看得出来。想我文采出众武功高强，人又长得白白银枪，事业又是如此璀璨辉煌，年轻的时候不知道检点，以至于招惹了这么多怀春的姑娘。唉，想想真是造孽，这点我自认为和神雕大侠杨过有点像，程英、陆无双、郭襄终身未嫁也就算了，公孙姑娘还为他香销玉殒。由此得知，处处留情不是好事，人长得帅又有才也不是好事。就凭这点，我就应该再从山上跳下来一次，只有死得彻底，这世界才得以安宁。

我妈撇撇嘴说：“那个小点的姑娘倒还是文静，但却是个结巴，一个女人连话都说不好，以后怎么教儿子？另一个就更别提了，染的那头头发就……就……”

“像只火鸡。”

“对，你知道就好了，整天疯疯癫癫的没个正形，一看就是不能过日子的人，你自己可要掂量着了，别年轻只顾着贪玩，要知道娶媳妇可是大事，要是一个拿捏不准，我就不说了，将来可有你的罪受。”

“你知道就好了，所以说找不到合适的就不能勉强，婚姻大事岂能儿戏？”

我妈犹豫了一下，叹了一口气，就差没对着苍天呼喊：“老天爷，你开开眼吧，给我儿子一个媳妇吧……”



茶余饭后，我会经常到平爷那儿转转。平爷也经常开导我，他说斯人已去，生者犹存，事情过了就过了，没必要自怨自怜。他说的有道理，但我就是控制不住我的情绪。情绪和道理是相悖的，想使其共存，除非圣人能做到。我掏出根香烟点着，他说：“今天你抽得太多了。”

我抽得多吗？从早上起床到现在十个小时也就是三包而已。我自觉地把烟掐灭，想想又重新点着了一根。

平爷站起来摇头苦笑。“君不见风情线，黄河边，花红柳绿香入天。夜总会里歌乱吼，桌上桌下都是酒，十里长街人乱走。根子，你既然失去了一个，那就要好好珍惜剩下的一个，我看得出来，韶华现在正等着你呢。”

“等着我的人多呢，阎王爷还等着我呢，不过还得几十年。”

“别跟我胡扯，去把她找回来吧，韶华是个好姑娘，性子也适合你。根子，跟你说句实话，她现在比你难过得多。”

放下才能拿起，或者拿起了自觉放下，这些道理大家都懂，但做起来确实很难。我摆摆手，貌似毫不在乎。“算了，平爷，我跟她就是没缘分，啥时候到了关键处，就要出事。”

平爷眼一瞪说：“啥叫缘分？缘分还不是靠自己挣的？根子，你就听我一句，别跟自己较劲，这样犯小孩子脾气对得起谁？对得起你，还是对得起韶华，千万可别跟我说，是对得起我吧？”

其实平爷说的没错，我是跟自己较劲了，但人有时就奇怪，明知道较劲了也不愿意给自己一个退路，一个借口。我脱掉我的上衣，这不是为了炫耀我傲人的胸肌，而是为了给平爷看清我胸口的三颗黑痣。

平爷用眼睛一瞥，就端起了面前的茶杯。“给我看这个干吗？你也信命了？”

我拿手在胸口比画。“这三颗痣长在胸口，呈一条直线，但偏偏两头大一头小，我一个大爷说过，这叫反牛郎织女星，又叫扫把星，对于事业，干什么败什么。至于感情，只要真心相爱了，最少也是个分居两地。你看素草，我跟她从小青梅竹马两小无猜，等真的好了，她怀了我的种了，我就来金城了，等我找到她了，她想不开又自己去了；你再看韶华，分分合合多少次了？再这样折腾下去，真要出人命了！平爷，其实你最了解我的为人，我这人斤

佛骂祖，放浪形骸，什么都敢信，唯独不敢信命。但这世界上有些事又确实奇怪得很，比如现在这事实就摆在眼前，你说我信不信？要是换做你，你信不信？”

平爷沉吟了一下，他有一个习惯，就是思考的时候喜欢用手指轻轻地敲打自己的脑门。他说：“你都认定了这是事实，那还有啥好说的？如果真的这么邪门，你干脆找人把它点掉算了，风水这玩意，无非是一个格局，你把这格局给破了，不就没事了？”

“点掉？平爷，要这世上真有命这一说，那咱们就只能认了。”

“但总要点掉了试试，反正又没啥损失。”

“算了，不折腾了，落花流水随它去吧，正所谓物极必反、否极泰来，别把它点掉了，别的事又找上门来了。”

平爷不置可否。“哦，你是怕连累韶华？所以才不找她？”

说实话这是个很好的借口，我可以当它是个伟大的理由，但我这人不虚伪，最起码在平爷面前不虚伪。“没，我压根就没这么想过，韶华双手断掌，按照迷信的说法，我俩还算是天生一对。倒是平爷，你把这个位置让给我要小心一点，别给我到时候把你给连累了，那就冤枉了。”

平爷笑道：“咋了？我还怕你做什么败什么？算了吧根子，我这把岁数了，早不想操这份闲心了，别怪平爷不仗义，你就自己折腾去吧……”

他这种淡定从容的态度我欣赏，急流勇退的决定我服从。这次来他这儿我一个人也没带，出了他家的门就想找个安静的地方待待。我以前喜欢热闹，哪儿有人钻哪儿，现在真的不同了，没想到年纪轻轻的也到了避人求静的境界，看来随着阅历的增加，加剧了我性格的变化。

我漫无目的地走，排遣着心中淡淡的愁。正当我要过十字路口时，看见了那儿似乎发生了一场车祸。事故现场停着一辆尼桑，尼桑边上有一辆倒着的自行车，自行车旁边躺着一个人蜷缩着不停地哼唧，而边上一个小伙指着一女人大声争论，旁边还站着不少人。

那女人打扮娇艳穿着时尚，怀里抱着一条蝴蝶犬，嘴角上有颗美人痣。

要是换做别人，我说不定已经绕道而行，无奈这女的我认识，不但认识而且相熟，所以自然就走了过去，拍了拍她的肩膀叫了声：“英子……”

这英子叫王英，是我刚上金城时在一家饭店认识的，她那时是服务员，我是押车的，同为阶级兄弟姐妹，所以惺惺相惜之余还暧昧过一把。但后来她为了给家里赚钱，先给老板当了情妇，后做了老婆，为此，我还曾深受打击……她现在怒火攻心面红耳赤，先是粗暴地一打我的手，接着回头一看，瞪圆了大眼睛愣了愣才说：“根子？好久没见了，你来得正好，快给我评评理……”

我问她这是咋回事，她噼里啪啦地又说：“我刚刚从黄金大厦出来，你知道这刚好是个十字路口，我也是倒霉，不巧又遇见了一个红灯，那咋办？只有等呗。哎，说来也奇怪了，倒下的这人骑着自行车从旁边过时就往我前门处挂，然后自己摔下去就倒地不起了，说腰摔到了，要赔钱。我就纳闷，跟他说我动都没动，你把我车刮了还要我赔钱？可我无论怎么说，这人死赖着就是不动，一个劲地要我赔钱。我说那好，医院也离这儿不远，我拉你检查下，他说家里就他一个人，死活就是不检查。我晕了，你检查跟你家里有几个人有什么关系呀？还好旁边有好多人都看清了这件事的全过程，他摔倒的时候我车没动，而且是停在机动车道上，旁边还有三米宽的非机动车道呢，可这人说他骑了几十年的车了，不是你撞我，我怎么会摔倒？我就说旁边那么宽的自行车道不走，为什么非要靠到机动车道上来？他就反复跟我扯皮，你知道我也是怕麻烦的人，我说赔你一百块该干啥干啥去，他还嫌少，我问你要多少？他又支支吾吾地就会说到处都痛，这时这个人就来了……”说到这儿英子一指我边上站着的这个人又说：“他说他跟这人是亲戚，还说我不赔钱就打我……”

我让英子别说了，其实不用她说，看这局面就知道她遇见“撞瓷”的了。撞瓷是一种讹诈的手段，自古就有，以前我在县上时，也干过类似的勾当，不过手段要高明得多。那时清远县刚开通了一条公路，再加上清远电厂的扩建，所以经过的各种大货车剧增，我带着茆万瞅准此机会，便在该路段开设了一个加水点，并以给过路车辆加水为幌子，干起了这项营生。我们在房内门口摆放了一个博古架，支架只有三条腿且高低不平，然后用红布遮盖好支架，上面摆放上一些仿古式的小工艺品，诸如战国时期的车马、西安的兵马俑、甘肃夜光杯之类的玩意。司机加完水进屋付费时，必然会撞倒支架，摔碎工

艺品。然后我们便高调出场要求司机赔偿，并向司机要价，诈取少则几百元，多则几千元的人民币……

我看面前这两个小伙子是生面孔，就过去拉过英子边上的那个人说：“兄弟，给个面子，这次就算了，反正人也没事。”

那小伙子继续大声地跟我争论，我心一烦直接一耳光把他抽翻在地，并趴在他耳朵边上小声说了几句话。那小伙子听完一下子从地上弹了起来，连说：“根哥，我不知道是您的朋友，不知者不罪，您就放了我们这次吧。”

我摆摆手让他们快走，那小伙如大赦天下般连忙跟地上躺下的人嘀咕了几句，然后拉着他扶起自行车仓惶而去。

英子把车停在老人公园门口，拉着我亲热地找了张石凳子坐下。我对她说：“以后遇见这种情况，你别管别的，先报‘110’，才是正经。”

她挑了挑眉毛说道：“我就怕他们急了砸我的车。”

我想也是，又说：“那就别下车，先开走再报警。”

“我不，以后再遇见这种事，就给你打电话。”

“那也行。”说着，我给她留了号码。

她的手指在手机上飞舞，很长很白很漂亮。“根子，咱们有些日子没见了吧？你咋戴上眼镜了？”

我伸手去摸了摸小狗。“看电视看的。”

“啥电视这么好看能把你看成这样？在我印象中，你不像是看电视的人啊！”

我跟她胡扯。“现在的电视可好看了，穿越到后宫当总裁。”

“没听说过，不过这名字还蛮有意思的，啥时候我也找来看看。”

我笑笑说：“网上一搜都有，现在都这玩意。”

她又问我的近况，我含糊地说：“还能干吗，你又不是不知道我，一天到晚就是个瞎混。”

她撇了撇嘴，神色突然黯然，从包里掏出了一包芙蓉王……我感叹她的变化如此之快，以前是绝对纯情的一个姑娘呀，让人一眼望去，满目的春光！

我掏出火机帮她点上，顺便自己也点上了一根，只听她说：“我和麻团离婚了，现在和我弟住着。”

麻团是以前那饭店的老板，因为矮胖，又一身麻子，所以我给他起了这个外号，没想到现在还有人这么叫着，看来我的余毒不止，传播四方！我说：“你弟？就是以前你说特调皮，还犯事了的那个？”

英子一说起她弟，人马上萎了。她说：“嗯，就是他，我妈怀他的时候不知道遇见什么脏东西，这孩子生下来就不学好，现在在外面当混混，我真是操死心了。”

“多大个事情？男人嘛，天作孽犹可恕，自作孽不可活，你把你当姐的话说到就行了。男人可能一辈子也不懂事，但真懂起来也就是一瞬间。”

英子打着很重的眼影，瞥了我一眼又说：“为什么什么事情一到了你嘴里就变得这么轻巧呢？根子，我自己的弟弟我知道，他不像是那种一天能懂事的人，他……他崇拜你。”

我总是不自觉地看她嘴角上的美人痣，曾几何时这也是我性幻想对象之一。“崇拜我什么？崇拜我长得英俊，不去当偶像不上台秀一把太浪费了是吧？”

“呸，你别跟我胡扯，现在全金城都知道扛旗的人叫根哥，刚才那两个讹诈的，你跟他们说啥了？”

“我说你们再不走，我就报警了。然后他们就怕了，真的，混混怕警察很正常。”

“鬼才信你，其实前几个月我见过你一次，不过你身边人多，我没敢过去。”

“哟，英子，看你说的，凭着咱俩的关系还有你不敢的呀？别说过来了，你就是冲上来啃我一口，我也得认了。”

英子笑着捶了我一拳。“行了吧，我是跟你说真的呢，我弟他现在要是知道你戴上了绿眼镜，一定马上去配一副，哪怕那眼镜是平光的……”

“要是我戴顶绿帽子呢？”

“那我保证他也会马上买来一顶戴上。”

我双手一摊，表示不信。

英子说道：“你别装那个鬼样子，也别不信。”

“行，我信，我信，但那又怎么样？英子，其实我不是扛旗的，我是挑粪的。”我这样跟英子瞎搅和，她有点恼了，在我胳膊上掐了一下，这一下掐得

我很痛，胳膊上马上起了一块红印子。她说：“你就给我装，我都让人打听过了，说你从定安区黄河十里风情线起家的，先占了西北狼夜总会，后面又把如来斗垮了，对吧？”

我捂着胳膊哭丧着脸说：“妈的英子，你下手太狠了点，不带你这样玩的。”

她眼波流动媚态横生。“狠了又咋样？你难道就没对我狠过？”说着她又对我撸起了胳膊，露出了那个让人心惊肉跳血脉贲张的“曜”字。

她以前跟我暧昧的时候，我骗她说我会测字，她信了，当时随手写下的就是这个“曜”字，然后天马行空地哄得她差点儿在车上跟我干一次。要是以前会怎么样？我一定毫不犹豫地把她收入胯下，可惜的是，回不到从前了。想到这儿，我往边上挪了挪，试图和她保持距离。“找个地方打了吧，我听说现在有专门打文身的，激光的，不疼。”

她两指夹着烟的姿势很漂亮。“留着也是个纪念呗，我都不怕了，你怕什么？怕你觉得你欠我的呀？”

她看着我的眼睛似乎在挑衅，我不接招，故意左右看看吐出一个烟圈。“我有什么好怕的？这个世界上谁也不欠谁，自然谁也不怕谁。”

“我就不打，就让你觉得欠我的。”

“随便你，不打就不打，又不是打孩子，其实就算打了孩子也不怕，我听人说，没有打过胎的女人就不算完整的女人。”

她咯咯咯地笑。“那你让我怀一个，给我个机会呗。”

我让她别开玩笑，她又说：“那个女人呢？怎么没跟着你？”

我知道她说的是韶华，英子跟了麻团后，我带着韶华等一干人去她店里闹过一回，就那一回我明白了很多道理。但我还是跟她装傻说道：“哪个女人？”

“以前你带到餐馆的那个，你说她是烤全羊，我充其量就是碗牛肉面的那个。”

“想不到这么久你还记得，这点小事就能让你耿耿于怀？英子，至于吗？”

“你说我的好我记不住，但你说我不好我肯定忘不了，没办法，谁叫咱是女人呢？其实女人就这点意思，不然这日子就过不下去了。”

“服了你了。”不知道为什么，以前我在她面前游刃有余，但她彻底放开了，

反而轮到我有局促，是不是因为我现在有了负担。我不敢想，也不愿意去想。
“她……她跑了。”

英子很意外。“咋回事？”

我也不知道咋回事，但我把韶华的事一五一十地跟她说了。

她听完后苦笑了一下。“你们这也够曲折的了，暂时先不说沙不沙，光是你俩这份经历，一般人就只能边上看着了。根子，你也太……太什么了？出生入死的女人呀，你一巴掌说扇下去就扇下去了？”

我苦笑着看着一只从草丛里钻出来的蛤蟆，这只蛤蟆又大又脏，它停在我脚边忧郁地看着我，好像我养的一条狗一样，等我喂它一口吃的。我忍不住用脚尖一捅，把它整了个跟头。“我这不是也懊恼着吗，但又能怎么办？”

英子犹豫了一下。“其……其实我现在也谈了一个，但要让我选择，我还是选你。”

我尊重她的选择，也觉得她的选择没错，但选择的痛苦之处就在于——你的选择往往是单方面的臆想。要是换以前，她还是个纯洁天真的姑娘，而看她现在的打扮以及状态，分明已成了半个灯泡，我又不是傻子，这样的女人玩玩而已，要是指望她能爱你，一心一意地跟你过日子，说实话，我宁可去找孔雀还觉得踏实点，毕竟孔雀跟我玩的是真的，而且知道分寸，火爆刺激又不伤身。我说：“选我有什么好？你不怕我骗你了？不知道为什么，我一见到你就想骗着你玩，觉得这特别有意思。”

“不怕，根子，其实大多数女人都希望能找到一个骗得了自己的人，也甘心让人骗一辈子。”

的确，女人都应该生活在色彩斑斓结局美好的童话故事里，但我又不愿意在这方面跟她纠缠不清，因为这类型的童话故事并不好写。我抱歉地说：“对不起英子，我还是不能骗你了。”

她沉默了一下。“算了，那我……我有件事我想……想求你，你能答应我吗？”

我最怕人求我，尤其是女人，她不会想求我把她就地正法了吧？我四处看看，果然是个钻坑摸黑的好地方。“说吧，只要是能做的我都会做的。”

“我弟弟他……他，你能不能帮我看一下，我不想他出事，但我说什么

他都不听。”

这让我有少许的失望。“英子，我又不是他姐夫，你说你让我干的这事？好吧，你说你弟叫什么名字，要是真能帮得上忙，我也就尽一回当姐夫的义务。”

英子一听大喜，忙道：“王小虎，老虎的虎。”

我问道：“他经常跟谁混在一起？”

“不知道，但他经常混在三里湾一带，他说你就是在那儿起家的。”

我掏出电话打给张悼茂，不一会儿就查到了这个孩子的下落。张悼茂说：“这孩子挺能闹腾，胆子大下手狠，他是跟着毛毛虫他们混的，前几天还自己来找我，让我给他点活干，干什么无所谓，杀人都无所谓，但就是要威风。”

我看了英子一眼，英子忧虑地说：“这可怎么办呀？”

我对张悼茂说：“你给这孩子好好找份事干，擦桌子洗碗只要是正当行业就行，但就是别让他跟着瞎混知道吗？然后帮我盯着他。”

张悼茂笑说：“咋了？这是你的私生子呀？”

“去你的，这是我一朋友的弟弟，让帮忙照顾一下。”

“朋友？男朋友还是女朋友？要是女朋友那就是小舅子了？反正根哥吩咐，一定照办。”

我强咽着对张悼茂的一口气，撂下电话对英子说：“我这样行了吧？”

英子笑说：“这样最好，能拖着他就行，男娃娃一过了这个年纪说不定就像你说的能懂事了，其实我们家里现在也不缺钱，麻团的那间店给我了……”

我记得她以前说过她家只有一头牛，他爹把牛卖了自己就成了牛了。这句话对我感触很大，就因为这句话，我暗暗发誓我这辈子决不当牛，我要当狼。那现在呢？人总在不同的时间内扮演着不同的角色，现阶段我决定，我要当回我自己。我说：“家里的牛买回来了吧？”

她哈哈大笑。“我说的话亏你都还记得，傻子，我们现在都用拖拉机了，很少人用牛了。”

“哦，现代化了，再买台联合牌收割机搭配着使用就更完美了。”她的手指一弹，烟头到了远处，接着抱着小狗站了起来。“根子，不能陪你聊了，我还有点事，改天咱们再坐吧。”

我给她做了个电话联系的动作，目送着她上了车，又轻轻地挥了挥手。

望着英子远去的背影，我头也没回，慢悠悠地说了声：“给我出来。”

身后的草丛窸窸窣窣地响了几下，一头红发华丽出现。孔雀叼根棒棒糖，嘟着个嘴不服气地说：“你后脑勺长眼睛啦，真要命。”

我捉住她的小手把她拉出来说道：“你在这儿干什么？”

孔雀笑道：“没干吗？就是看你跟人说话呢，一下没好意思出来打扰。哎，根哥，这女人是谁呀？”

“以前的一个朋友。”

“别骗我了，你看那女人看你时的骚样儿？还敢说你俩以前没有一腿，你可别想骗我，不然咱们找方韶华评理去。”

一说到韶华我就急了，孔雀又说：“怎么了？你关心她呀？这么想见她呀？”

我皱了皱眉头：“偶尔关心一下也纯属正常。”

“承认了吧？你终于承认了，你心里就是放不下她。怪不得你还躲着我，方韶华在躲着我，行，正常。现在她都跑了，你还躲着我？咋了？怕？我砸你的‘锅’呀？”

“胡说，我哪来的‘锅’让你砸。”

“我就胡说了怎么了？你们让我难受，我就不能胡说，还有没有天理了？”

这娘们儿疯疯癫癫的不可不防。“孔雀，这世上最可恨的人，就是损人不利己的人，你可千万别学。”

“反正我不舒服，你也别想好过。”

我不想和她纠缠，伸手去拦了辆绿桑。“你要真不舒服了，就去医院检查检查。”

她瞪着司机说：“赶快走，不然车给你拆了。”

那司机骂了句神经病，好似漂移般绝尘而去。

我站在马路边上。“孔雀，你到底怎么了？要不你有话就说。”

“根哥，反正我不舒服。”她干呕了一下又说：“根哥，我有了。”

我什么时候练成了这“一枪命中”的本事？我吓了一跳，忙把她拉回公

园问道：“怎么回事？什么有了？”

“就……就是有孩子了？”

“孩子？谁的孩子？”

“你的呀，根哥。”

“不会吧。”

“咋了？你不认账呀？”

我脑袋已经变成了青藏高原的沼泽，满是黏稠。“算算时间，妈的，这也不可能呀？”

“为什么不可能，你跟素草那么不可能，不是还可能了吗！”

“好了，孔雀，别吓我了，我胆小。”

“我吓你干什么？我拿这些事开玩笑，吃饱了撑的呀？根哥，你就说你认不认吧？不行先等孩子生下来，咱们再做亲子鉴定。”

我分明听见了自己的心跳。“要真是我的，我认。”

她突然扑哧一笑。“那娶我吗？”

我龇牙咧嘴地挤出一个字：“娶。”

她顿现喜色。“哇塞，根哥，有你这句话就够了。”

我抓抓脑袋。“你啥意思？”

她摇头苦笑。“你傻呀，我要是能有，现在该多大了？你忘了我们最后一次做爱是啥时候了？”

说实话，我真的忘了，就算没忘，被她这么一整，也忘了。

自从韶华上次回来以后，她的境界好像有所提升，从肉欲到精神，一直试图和我玩一场非典型性的爱情游戏。而我则坚定走韶华这条国道，避免跟她再有任何的暧昧联系。谁知道，她今天不知道是哪根弦断了，竟然旧事重提，吓得我一身冷汗。

我知道，她是那种给点阳光就能灿烂，给点海水就能泛滥的人。所以我只有一本正经地警告她，试图让她在这件事上也能严肃起来。“孔雀，这种玩笑以后别开，我他妈的再开不起了，你不知道，最近我一晚上只能睡两个小时，大多数时间眼睛都跟铜铃似地瞪着天花板……”

“天花板上何方韶华呀？”